

附件：

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协会“十五五”发展规划

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协会
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

2026年5月

目录

一、现状与形势	7
(一) 现状评估	7
(二) 形势要求	10
二、总体要求	12
(一) 指导思想	12
(二) 基本原则	12
(三) 发展目标	13
三、加强党建引领行业发展	15
(一)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15
(二) 深化党的理论武装	15
(三) 强化支部战斗堡垒作用	16
(四) 持续正风肃纪反腐	16
(五) 注重行业文化建设	17
四、深化拓展业务板块布局	17
(一) 稳步拓展海陆工程业务	17
(二) 做大做优非工程潜水业务	18
(三) 完善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业务	18
五、强化科技创新驱动赋能	18
(一) 加快科技创新力量培育	19
(二) 引导关键装备技术攻关	19
(三) 强化科技创新管理服务	20
六、推进自律管理体系建设	20

(一) 完善法规体系和自律机制	20
(二) 健全专业能力与信用等级评估	21
(三) 强化团体标准体系建设与升级	21
(四) 提升人才与科技评价影响力	21
七、完善潜水人才培养体系	22
(一) 健全海陆工程培训体系	22
(二) 推动旅游潜水破局发展	23
(三) 构建安全应急培训新格局	23
(四) 完善潜水培训保障举措	23
八、提升机构管理和会员服务能力	24
(一) 优化机构和会员布局	24
(二) 加强机构全流程监管	24
(三) 精准对接会员需求	25
(四) 强化会员权益保障	25
九、拓展国际合作和会展服务	25
(一) 深化国际及港澳台交流合作	26
(二) 主导举办国际性专业会议	26
(三) 提升国际展会论坛影响力	27
(四) 完善对外宣传与网络建设	27
十、保障措施	27
(一) 加强组织保障	27
(二) 加强实施评估	28
(三) 加强协同联动	28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是加快建设海洋强国、基本建成交通强国取得决定性进展的关键期。为加快建设国内一流、国际有较大影响力的中国式现代化行业协会，切实践行“一个目标、两个追求、三个服务”的立会宗旨，推动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英文缩写“CDSA”）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为潜水救捞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特编制本规划。

一、现状与形势

（一）现状评估

党建引领发展坚强有力，文化赋能业务效果显著。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党纪学习教育、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编写党建和工作简讯，制定党支部“两重两大一外事”管理制度。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处理会员举报信访事宜，维护行业公平公正。协会获评全国性AAAA级社会组织，1名同志被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委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成功入驻新华社、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平台，每年发布《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发展报告》。依托秘书处设立“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协会会员和潜水员之家”“中国潜水救捞行业文化教育基地（北京）”。积极协调提出复建“镇江京口救生会”、建设“中国救生文化公园”、举办“中国千年救生文化国际大

会”等政协提案。

业务板块多元化布局，培训服务填补多项空白。协会服务领域由相对单一的工程潜水业务板块，拓展到与潜水救捞自律管理业务相关的海陆工程业务板块，以“中国旅游潜水”为核心内容的非工程各类潜水业务板块，以及服务国家安全应急事业的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业务板块。市政工程潜水、渔业潜水、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潜水、水下防腐、水下工程质量检测、水下焊接与切割、船舶污染应急等专业潜水技术培训，填补了我国跨行业工程领域潜水技术培训发证等服务空白。打造中国旅游潜水培训发证管理新模式，打破外国潜水机构对我国长达三十年休闲娱乐潜水培训的垄断。创建独具中国特色具有显著福利性质的工程潜水员个人意外伤害险，广大潜水员认同感、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机构会员服务量质并进，行业自律体系日趋完善。协会新成立海洋风电、极地救捞、水下安防等**12**个专业委员会，分支机构从**14**个拓展到**26**个，实现对潜水救捞细分领域全覆盖。会员总数从**719**家增长至**1090**家，民营企业占比达**85%**，成为名副其实的“中字头国字号”全国性行业组织。构建多所有制、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会员生态，搭建多元融合创新平台体系，推进关键装备技术研发。修订发行《潜水及水下作业通用规则》（第二版）等制度文件，累计颁布涉及潜水救捞和海洋工程技术、装备和材料等领域的**76**个团体标准。召开“推动潜水救捞市场公平竞争研讨会”，开展“推进潜水救捞市场公平竞争”调研。

国际交流合作纵深拓展，国际会展品牌全球彰显。与国际海事承包商协会（IMCA）和国际潜水承包商协会（ADCI）在 2024 年签署第二次三方合作备忘录，进一步巩固协会国际交流合作基础。成功设立韩国、香港、乌干达 3 家海（境）外联络处，扩大协会在东亚和非洲地区的知名度。每年与英国皇家救生艇协会联合开展联合国“世界预防溺水日”宣传活动，重点提高我国青少年学生儿童的防溺水安全意识和能力。与国际油轮船东防污染联合会（ITOPF）合作举办船舶防污染培训班，与国际保赔协会集团（IG）共同发布船舶清污协议合同范本。紧密围绕国家海洋发展战略和共建“一带一路”倡议部署，每年成功举办国际潜水救捞与海洋工程装备展览会、国际潜水救捞与海洋工程技术论坛，中国工程院院士和国内外行业内顶尖专家莅临演讲，立足协会平台发出强劲之声。

对标中国式现代化行业协会要求，协会发展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表现在：**一是**，潜水救捞国内市场存在低价竞争、以大欺小、地方保护等现象，国际市场面临准入门槛高、成本不断攀升等挑战。**二是**，潜水救捞产业链上下游之间缺乏高效协同平台，存在技术找不到市场、需求找不到方案等结构性矛盾。**三是**，潜水救捞高端装备长期依赖进口，关键核心技术存在“卡脖子”问题。**四是**，潜水员总量不足与老龄化问题并存，兼具现代工程技术、智能设备运维、水下作业技能的复合型人才缺乏。**五是**，部分行业自律政策文件前瞻性不足，现有标准在覆盖范围、技术先进性、与国际标准接轨等方面仍有

提升空间。**六是**，会员服务精准度不够，内部治理数字化水平较低。

（二）形势要求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擘画了“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蓝图，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批准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等重大任务举措，要求潜水救捞行业在发展方向、发展动能和治理模式上转型升级，在求变、求强、求新中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服务国家战略部署，适配业务需求变化。国家“十五五”规划提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海洋强国、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美丽中国等任务，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特别是提出基本建成世界级港口群，推进内河高等级航道提质升级，建设沿海核电和海上风电等清洁能源基地，推进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改造，有序推进海洋能源资源开发利用，发展深远海养殖和现代化远洋渔业，巩固提升海洋装备制造业优势，打造海洋特色文化和旅游目的地，推进重点海域污染防治、岸滩整治和保护修复，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极端条件下救援能力。潜水救捞行业要以“服务国家战略”为根本遵循，从“单一作业”向“综合服务型”和“协同联动型”升级。一方面，要提供海上风电安装和运维，蓝色能源设施的水下安装、检测与维护，海洋牧场的构筑物布设、生态监测与维护，以及海底电缆巡检、水下污染治

理、珊瑚礁修复等多元化服务。另一方面，要面向国家总体安全保障需求，提升大规模高海况救助、大吨位大深度打捞、大面积海洋污染处置等核心能力。

强化科技创新驱动，推进行业转型发展。国家“十五五”规划提出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强化人工智能、脑科学与类脑研究、深海深地极地探测等战略前沿领域科技布局，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完善促进企业创新的政策体系。潜水救捞行业要以“转型升级发展”为核心引擎，从“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和“智慧赋能型”升级。一方面，要聚焦深远海工程船、大型救助打捞船、大深度饱和潜水、重型 ROV（遥控无人潜水器）、深海空间站对接保障装备等“国之重器”的研发与应用，实现潜水救捞核心装备的自主可控与智能化升级。另一方面，要推动潜水救捞作业与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先进技术深度融合，构建智慧潜水救捞体系，提升作业安全、效率和决策科学性。

推进行业治理现代化，提供高质量服务。国家“十五五”规划提出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和社会治理政策法规体系，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潜水救捞行业要以“治理现代化”为坚实

保障，从“规模扩张”向“规范有序”和“提质增效”升级。第一，完善行业信用评价体系，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提升服务会员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完善政府监管、社会监督、自律自治相结合的综合治理体系，推动协会按照市场化、专业化、规范化的要求转型发展。第二，要加快构建覆盖全链条、与国际接轨的中国潜水标准体系，实现人员资质认证、装备检验检测、作业流程规范、应急预案制定标准化管理。第三，要推动建立产学研用一体化的高水平潜水救捞人才培养机构，培育既掌握传统潜水技能，又精通智能装备操作和海洋科学技术的复合型“蓝色工匠”，构建多元化、多层次人才培训体系。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交通强国、海洋强国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一个目标、二个追求、三个服务”为宗旨，以推进潜水救捞行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锚定基本建成国内一流、国际有较大影响力的中国式现代化行业协会目标，聚焦主责主业和转型升级发展，强化高质量党建引领、高标准业务布局、高水平创新赋能、高效率管理服务、高层次合作交流，打造党和国家更放心、行业更尊重、会员更自豪，富有生机与活力的全国性社会组织，在潜水救捞领域为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提供坚强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支部政治核心、战斗堡垒作用和把关定向、服务保障功能，推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提高协会把握行业发展方向、谋划业务体系布局、制定管理服务政策能力，为加强“三主四支持”业务板块建设，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服务国家战略。坚持服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大局，保障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实施，优化潜水相关海陆工程业务空间布局，强化重点方向救助打捞核心能力建设，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潜水救助体系。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坚持创新的核心地位，组织引导潜水救助关键技术攻关、高端装备研发和数智化转型，促进形成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全链条创新机制，培育潜水救助发展新动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助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坚持统筹协同联动。立足行业和会员发展诉求，以自律管理为抓手，以标准规范为支撑，以人才培养为保障，搭建跨单位、跨领域、跨区域业务合作平台，提供多元化、差异化、精准化产品和服务，实现与市场需求深度匹配。

（三）发展目标

到**2030**年，建成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全国性社会组织，基本建成国内一流、国际有较大影响力，富有生机与活力的中国式现代化行业协会，努力打造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资金链深度融合的行业高质量发展新业态。

党建文化书写新篇章。争创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先进基层

党组织、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 **AAAAA** 级。潜水救捞文化教育体系不低于 8 个，行业发展报告每年出版 1 部，国家有关部委接收会员优秀提案数量年均不低于 3 篇，中央、行业和地方媒体发布协会新闻稿件逐年稳中有升。

业务建设打造新高地。协会组织发起产业技术创新战略机构数量不低于 2 个，新增新质生产力类专业委员会数量不低于 2 个，适时新增能力与信用评估项目，打造海陆工程出海样板。

科技创新激发新动能。引导和扶持会员单位培育科技领军企业会员、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持续增长，力争协会推荐候选和入围国家科学技术奖工作实现突破。

自律管理进入新层级。自律管理法规体系和机制更加健全，团体标准累计发布数量持续增长，推进团体标准转化行业及以上标准，力争科技、人才、装备评价有效备案。

人才培养构筑新优势。新增潜水培训认证项目数量不低于 3 个，累计培训人才数量不低于 2.1 万人次，打造“潜水+文化研学”研学线路不低于 3 条。

机构会员实现新增长。分支（代表）机构总数控制在合理范围，海（境）外联络处数量不低于 4 家，新增单位会员不低于 500 家，定期清理“僵尸”会员，会员单位总数不低于 1300 家，会员满意度不低于 90%。

国际交流迈上新台阶。建立深度合作关系的国际权威机构不低于 5 家，国际展会参展商总量年均增长 10%，其中既有展商比例不低于 60%，外商参展比例不低于 5%，专业观众人数年均

增长 15%。

三、加强党建引领行业发展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特别是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强党对协会工作的全面领导，以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建设为重点，以深入实施党建工作质量提升行动计划为抓手，着力压实党建工作责任，进一步提高协会党建工作质效。

（一）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贯彻《关于在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意见》《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组织参与决策管理工作指引》，建立党支部参与决策管理事项清单。严格执行《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组织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规定》，建立健全风险防范长效机制。落实《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任职管理办法》，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和对党忠诚教育。健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机制，持续落实《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建立健全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贯通协同的监督体系。

（二）深化党的理论武装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中央社会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工作规则，建强青年理论学习小组。结合行业特点和自身优势，丰富学习载体，

创新学习形式，促进成果交流。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意识形态工作的意见》，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持续印发《协会党建和工作简讯》，加强对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规范举办各类培训、展会论坛、年会等活动，严把政治方向关和舆论导向关。

（三）强化支部战斗堡垒作用

持续加强协会党支部建设，强化秘书处与会员单位联学共建，巩固“两个覆盖”成果。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积极开展“四强”党支部创建、“两优一先”评比表彰等活动。贯彻《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2024-2028年)》，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强化党员组织关系管理，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制度，规范党员日常言行。落实《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办法》，推动党组织活动与协会业务管理等相互融合、相互促进。扎实开展群团工作，规范工会、青年团和妇联组织运行管理，组织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建立健全统战工作机制和制度，加强对非党员负责人的关注和引导。

（四）持续正风肃纪反腐

贯彻《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意见》，持续推进协会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常态化。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有关精神，持续纠治“四风”，健全风腐同查同治机制。落实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纪委、第七联合纪委年度工作要点，用好本行业、本系统反面典型案例，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

（五）注重行业文化建设

积极参加世界海上人命救助大会，宣传弘扬中国千年救生文化。创立潜水行业文化修养教育体系，建设区域性“CDSA会员和潜水员之家”等。积极配合镇江市政府推动创办2026年中国千年救生文化国际大会和镇江国际研讨会。编制《中国潜水史》《协会二十年发展年鉴》《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发展报告》等，持续提升潜水救捞文化的思想引领力、精神凝聚力和感召力。

四、深化拓展业务板块布局

适应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以系统化理念加强潜水救捞行业顶层设计，以会员为主体引导潜水救捞传统行业提质升级，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面向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强化水域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一）稳步拓展海陆工程业务

围绕深海资源开发、海上风电运维、海洋牧场建设、跨海工程建设等国家重点项目，组织会员单位开展技术攻关和服务对接。聚焦业务发展方向和重点，引导行业统筹装备资源配置，科学优化装备结构，做到装备技术与业务发展同步适配。鼓励具有重要影响力的行业龙头企业牵头，带动产业链集聚和上下游协同发展。聚焦“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组织协调会员单位利用自身差异性发展专业优势，积极推进ESG体系建设，提升企业参与国际项目合规运营与抗风险能力。建立海外业务服务网络，选择具有比较优势的技术装备，通过援外项目、

合资合作等方式推向国际市场。推动行业企业纳入海洋经济重点支持领域，给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减免、设备购置补贴等政策支持。

（二）做大做强非工程潜水业务

运用新媒体营销手段，制作旅游潜水指南、潜水活动直播、潜水文化科普等宣传资料，提升旅游潜水行业曝光度与吸引力。开发沉船考古体验、水下非遗展演等文化主题潜水，以及洞穴潜水、水下漫展等探险主题潜水差异化产品。联合海钓、冲浪、浆板、游艇等业态，设计“潜水+”套餐，满足多元消费需求。支持会员拓展东南亚、南太平洋等海外市场，与国际热门潜水目的地建立客源互认共享机制。主动对接国家有关部门，参与制定旅游潜水产业政策，争取项目审批绿色通道、税收减免、财政补贴等政策支持。积极参与国际潜水组织年会与技术研讨会，加强人才交流、技术引进与市场合作。

（三）完善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业务

引导会员单位加快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装备更新改造，推进无人潜水器、智能打捞设备等先进装备应用。拓展水下文物保护打捞、城市内涝救援、乡村河道抢险、大型湖泊（水库）救援等新兴业务。鼓励支持水下应急救援队伍用好国家扶持政策，争取纳入国家和地方社会应急力量体系一体化建设。开展首届水下焊接与切割职业技能竞赛，持续办好全国水域智能搜救大赛，打造行业切磋技艺、科技创新、成果展示平台。

五、强化科技创新驱动赋能

加快培育潜水救捞领域科技领军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增强体系化攻关和国际竞争能力。立足行业需求和技术发展，集中优势资源在核心技术和典型应用上率先取得突破。争取多层次资金支持、政策扶持等举措，提升科技创新管理服务水平。

（一）加快科技创新力量培育

引导发展潜水打捞、海洋油气、海上风电、海洋牧场、水下施工等领域科技领军企业和“小巨人”企业，汇聚形成中国潜水救捞高新装备技术产业集群。鼓励会员产学研联合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技术船舶科研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专项相关项目。支持会员建设潜水救捞相关领域全国和行业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鼓励会员共建潜水救捞科技创新联合体和标杆性主体，促进科技研发与市场需求有效对接，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应用。协会推荐与会员策划相结合，引导会员牵头或联合申报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进实施“AI+潜水救捞”工程，培育数字化产业集群和企业主体，构建潜水救捞高质量数据集和大模型应用平台。

（二）引导关键装备技术攻关

充分发挥协会各专委会作用，聚焦深海探测与资源开发、高端海工装备智能化、海洋绿色能源开发与供应、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智慧海洋与数字孪生、市政工程水下施工与检修等重点方向，引导开展海洋工程重大装备研发和关键技术攻关。聚焦深海远洋极地救援、高海况救助打捞、大规模人员转运、大吨位深水打捞等重点领域，引导会员企业开展救助打捞重大

装备研发和关键技术攻关。针对传统作业模式效率低、风险高等问题，引导开展智能搜救机器人、水下精准探测设备、载人水下施工干式舱、内陆潜水救捞设备、高气压盾构作业设备、市政工程潜水专用设备、水下焊接与切割特种设备、水下防腐防污材料等关键装备技术攻关。

（三）强化科技创新管理服务

争取国家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应急产业扶持资金、科技创新专项基金等政策支持。探索设立行业发展基金，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技术创新项目。推动出台装备技术扶持政策，建立创新风险分担机制，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和装备研发。建立行业优秀技术成果库，每年评选示范技术重点推广。组织技术对接会、现场观摩会，促进技术成果转移与转化。持续办好国际潜水救捞与海洋工程技术论坛，筹划全国水下工程质量检测技术装备分论坛，打造行业技术交流高地。面向国产化装备研发需求与应用推广，定期发布行业政策研究及装备发展报告。

六、推进自律管理体系建设

完善行业自律法规和机制，持续推进潜水救捞市场依法竞争和公平竞争。构建覆盖全面、结构合理、技术先进、协调配套的行业标准体系，引领行业规范化、高质量发展。强化与国家有关部门沟通协调，推进人才评价和科技评审影响力。

（一）完善法规体系和自律机制

建立潜水救捞市场公平竞争机制，防止“内卷式”恶性竞争，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开展深海作业、

智能救捞等领域合同范本与争议解决机制研究，加快《船舶污染清污协议》示范文本推广。建立潜水救捞行业法律数据库，发布行业法律风险年度报告，提升会员合规经营意识。

（二）健全专业能力与信用等级评估

根据不同专业服务项目的特点和需要，优化评估流程和复核周期；适应行业发展和产业升级，合理调整潜水和打捞服务评估指标；适时增设水下无人设备作业、盾构高压作业等新兴和特种专业服务评估项目，满足行业发展需求。建立持证会员专业服务信息推广渠道、搭建交流平台，推动能力与信用等级证书在政府采购、工程招标等领域应用，提升评估证书行业影响力、公信力与社会知名度。

（三）强化团体标准体系建设与升级

根据协会团体标准建设阶段性经验成果，参考同期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编制推广情况，调整协会团体标准建设规划，优化完善团体标准体系，推动团体标准转化为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积极协调国家相关主管部门，选题参与编制行业标准、国家标准。按照法律授权和职责规范开展涉及潜水员行业标准的统一制定。加强与国际潜水承包商协会、国际海事承包商协会在标准制定方面的合作。聚焦智能打捞、深海潜水、旅游潜水等新兴领域，加快制定基础与通用标准、设备与检测标准、作业与服务标准。聚焦高风险作业环节，完善作业前风险评估、作业中过程控制、作业后健康监测全链条标准体系。

（四）提升人才与科技评价影响力

鼓励会员积极培养和引进潜水救捞高级技术研发人才、复合型管理人才、青年科技人才、高技能操作人才。推动潜水救捞人才培养纳入国家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培训补贴和资质认证支持。推动建立潜水救捞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体系，畅通从业人员职业发展通道。加大与科技部等有关部门沟通协调，推进科技创新评价备案，提高协会科技成果评价的公信力和认可度。定期举办协会负责人专题讲座，施行常务理事提案制，搭建优秀提案由协会转呈国家有关部委稳定渠道。

七、完善潜水人才培训体系

依托标准制定、协调跨部门支持、智能装备实训、救捞文化传承四大核心优势，统筹工程潜水、旅游潜水、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潜水三大培训领域，构建标准引领、分层培育、科技融合、文化铸魂的全域培训体系。

（一）健全海陆工程培训体系

强化海陆工程培训机构等级评估和重点机构培育升级，实现海洋工程、内河基建、深海作业、渔业捕捞、市政工程五大场景应用型技能培训全覆盖。以智能融合、国际接轨为核心，培育适配深海油气、沉船打捞、内河基建、市政工程、船舶防污染的专业技术型人才。在潜水培训机构搭建油气管道泄漏修复、水下桩基检测、沉船残骸清理、市政工程修复四大模拟场景，实现实训作业过程复盘。优化潜水员培训认证标准，新增水下机器人协同操作员等专项认证，推动与 **IMCA**、**ADCI** 证书互认。

（二）推动旅游潜水破局发展

依托地方旅游潜水培训机构，合作共建旅游潜水训练场地，实现滨海旅游、城市体验潜水两大场景全覆盖。构建合法合规、安全优先、文旅融合的培训体系，适配大众休闲与专业体验需求。构建基础体验层、技能进阶层、管理服务层三级培训体系，编制《旅游潜水安全操作手册》，新增珊瑚礁保护区潜水礼仪、亲子潜水指导等课程模块。新增青少年潜水教练、生态潜水指导师培训，推动自由潜、美人鱼、水肺潜等业务发展。

（三）构建安全应急培训新格局

依托应急管理部、交通运输部和地方实训基地建设 10 个安全应急潜水训练场地，实现海岸、内河、水下洞穴、城市内涝、洪灾、校园五大场景全覆盖。构建专业精英层、基层骨干层、一线救援层、公众宣教层四级体系，覆盖预防、响应、处置、恢复全链条应急培训需求。在实训场地搭建城市内涝、景区溺水、乡村河道抢险等场景，将功勋潜水员救援案例、救捞历史纳入课程。建立理论、实操、实战三维考核体系，与应急管理救援协调机构、国家消防救援队伍、海军防救部门等建立培训、认证、监管联动机制。

（四）完善潜水培训保障举措

加快推进潜水培训团体标准制修订，探索开展潜水培训机构服务能力与信用等级评估，提升培训机构自律管理和服务客户水平。建立培训机构抽检评估体系，严格规范潜水员审核体系，优化培训和认证流程。推进培训机构共享装备、师资、海

域资源，构建行业专家、高端教练、功勋潜水员师资库。开发潜水培训服务平台，教练员、机构、服务码全流程管理。开展潜水员口述历史资料收集，打造“潜水+文化”研学线路，开展潜水员技能竞赛，举办“潜水员日”活动等。联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输出中国潜水救捞培训标准与文化。

八、提升机构管理和会员服务能力

践行规范管理、服务升级、国际拓展理念，以协会分支（代表）机构规范化建设为支撑，以会员服务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以国际化布局为突破，助力协会成为潜水救捞领域核心枢纽，全方位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一）优化机构和会员布局

聚焦水下智能机器人作业、军民融合发展、深海饱和潜水、水下文物保护等新兴领域，适时增设专业委员会。聚焦“一带一路”关键节点，适时增设海外联络处。在保持现有会员结构优势基础上，重点发展水下信息技术、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算法、新材料应用等新兴领域企业入会，提升产业链的完整性与先进性。积极吸纳来自核电运营、港口管理、水利枢纽、海上风电等领域的用户单位加入，增强需求侧的行业代表性。

（二）加强机构全流程监管

根据《关于加强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建立分支机构“设立-运行-考核-退出”闭环机制。按照“规范设立、落实责任”要求，健全分支机构设立论证机制。优化分支机构年度考核制度，将服务会员、行业贡献

等纳入考核内容。

（三）精准对接会员需求

研究制定差异化的会员服务清单，根据制造类、服务类、科研类等会员类型及会员级别，提供标准参编、技术推广、市场对接等定制化服务。推出潜水员体检及适潜性评估专项服务与在线咨询。建立会员需求定期调研和反馈制度，每年常态化开展会员满意度问卷调查和召开会员座谈会。鼓励跨界合作，支持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应用，并整理经典案例及时推广。结合协会官网整合，开发会员服务云平台，完善政策资讯、标准查询、项目对接、人才招聘、需求发布等功能，实现“一站式”服务。搭建会员交流合作、技术和案例共享、教育资源共用、文化价值共赢的行业生态平台。完善中小企业技术帮扶、联合投标、融资对接等专项服务。

（四）强化会员权益保障

依托法律专委会提供合同审查、纠纷调解、政策壁垒应对等法律服务，每年开展法律维权案例分享会和企业法务人员培训等。建立会员奖励机制，对参与应急救援、国际合作等突出贡献会员予以宣传表扬。依托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设立潜水员专项基金。引导优化潜水员专属意外伤害险产品。健全产业协作、跨区合作、利益共享机制，支持会员服务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等乡村振兴。持续筹办中国潜水健康论坛。积极推动潜水立法。

九、拓展国际合作和会展服务

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原则，引导潜水救捞行业在贸易、投资、产业等方面务实合作。构建涵盖展会、论坛、培训业务的完整产业链体系，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和国际影响力。

（一）深化国际及港澳台交流合作

推动在新加坡、澳门等国家和地区设立海（境）外联络处，打造潜水救捞标准衔接、培训输出、证书互认国际化合作平台，探索在潜水救捞及细分领域与境外机构共建培训中心，建立联络处常态化沟通与经验共享机制。深化由点及面覆盖模式，发挥各联络处地域优势，在青年人才交流、共建“一带一路”市场等方面制定专项合作计划。持续巩固推进与各国际组织、各国相关行业协会间的交流互动，积极为协会会员向外发展搭建桥梁。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加快融入国际海商海事运行模式步伐。扶持潜水救捞产业链供应链跨境布局，推动绿色发展、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等新兴领域合作内容落地。

（二）主导举办国际性专业会议

依托现有国际合作基础，联合行业龙头会员单位，共同发起并定期举办以“潜水救捞”和“海事海商”为核心主题的专业性国际会议，提升协会在国际舞台上的话语权。在国际论坛框架内，设立“一带一路”产业发展专场，为技术、标准、项目与政策对接打造平台，建成服务会员、输出观点、促进合作的主阵地。由核心会员单位与协会秘书处组成委员会，深度参与和主导会议议题、嘉宾邀请等关键环节，紧跟行业前沿与业务实际。组织会员单位参加国际知名展会和论坛，展示中国潜

水救捞技术和装备成果。

（三）提升国际展会论坛影响力

设立创新技术、智能制造等新兴展区，鼓励新品首发及尖端技术展示。吸引第六代移动通信、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等从事战略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展商参展。设置比赛和科普活动，打造互动式观展体验。开发专业观众精准匹配系统，举办供需洽谈会，实现展商观众精准对接。与地方政府和产业园区合作，建立“展览+产业园区”联动模式，推动展后项目落地。建立展商分级管理体系，对参展老客户给予奖励，为重点展商提供定制化服务包。与海外行业协会、商会签署合作协议，引入海外知名企业参展。引入主宾国，制作多语种宣传材料。

（四）完善对外宣传与网络建设

升级协会英文官网，评估建立境外专业社交媒体矩阵的必要性并推动实施。通过网站发布精准化、专业化内容，讲好中国潜水救捞故事。推动线上线下网络融合，建立海外潜水救捞市场情报体系和成功“出海”案例平台，实现信息共享与经验推广。充分利用传统媒体、网络媒体、新媒体等，宣传展会的特点与亮点，增强宣传效能，提升品牌市场国际知名度。

十、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

强化协会党支部对规划实施工作的领导，抓好重大事项决策和关键环节指导。构建协会理事会统一领导、秘书处和分支机构协同推进、全体会员积极参与的规划实施工作体系。印发

规划实施分工方案和责任清单，相关任务分解到年、责任到人，并纳入绩效考核体系。

（二）加强实施评估

加强规划实施动态跟踪监测，建立重点任务清单定期调度制度，及时掌握任务执行情况，协调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视情况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对偏离目标的任务及时制定调整措施，对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予以固化推广。

（三）加强协同联动

推动规划与协会相关部委、地方政府、会员单位重点工作及时对接，积极争取政策、资金与资源支持。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相关学会协会商会沟通交流，主动听取规划实施意见。充分利用协会内外媒体资源，加强规划实施成效宣传推介工作。